

浙江省大学生科技竞赛委员会

浙科竞〔2020〕19号

关于举办2020浙江省第十九届大学生多媒体作品设计竞赛的通知

各高等院校：

为提高大学生多媒体作品设计与制作水平，培养大学生的创新意识和能力，丰富和活跃校园文化氛围，培养经济和社会发展需要的优秀人才，经研究，决定举办浙江省第十九届大学生多媒体作品设计竞赛。现将本次竞赛的具体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组织机构

主办单位：浙江省大学生科技竞赛委员会

指导单位：浙江省文旅厅

承办单位：浙江师范大学、浙江工商大学、金华职业技术学院

竞赛委员会：负责制定竞赛方案、设计评审标准、组织竞赛巡视、审定竞赛奖次、处理竞赛异议，决定其它有关重大问题等。

竞赛委员会办公室设在浙江师范大学，由浙江师范大学负责竞赛的具体工作和日常事务。

主任：李伟健（浙江师范大学）

副主任：姚 争（浙江传媒学院）

林一钢（浙江师范大学）

委 员：

董 榕（浙江大学）

顾 容（浙江工业大学）

施俊天（浙江师范大学）

黄冬明（宁波大学）

过 山（杭州电子科技大学）

王晓林（浙江理工大学）

杨 刚（温州大学）

章苏静（杭州师范大学）

胡水星（湖州师范学院）

李旭明（绍兴文理学院）

李 凤（浙江万里学院）

黄崇本（浙江工商职业技术学院）

田文雅（浙江经贸职业技术学院）

办公室主任：余韬（浙江师范大学）

竞赛专家库：为确保评审工作的科学性与公正性，参赛作品由竞赛评审专家组负责；评审专家组成员在浙江省大学生多媒体作品设计竞赛专家库中遴选。

二、参赛对象

所有参赛对象须为全省各高校普通全日制在校大学生（以2020年10月竞赛时间为准）。参赛作品分本科组和高职组，参赛作者中有本科学生参加的作为本科组参赛。

三、参赛形式

以个人或小组（每组不超过5人，决赛时答辩选手不超过3人）形式设计参赛作品；个人参赛作品的指导教师数不得超过一位；两人以上参赛作品的指导教师数不超过两位。初赛评审开始后不允许更改参赛作者和指导教师。各院校经初评上报后，由省大学生多媒体作品设计竞赛委员会组织专家评定作品奖次。

四、作品要求

1. 作品内容健康、科学、向上，有时代气息，体现创新意识。作品（指运行文件、演示文件、源文件）中不得出现学校及指导教师等信息，一经发现直接淘汰。

2. 所有作品须为我省在校大学生的原创作品，不得侵犯任何第三者的知识产权、名誉权、隐私权等。对于剽窃、抄袭或组委会有合理理由怀疑其真实性的作品，竞赛委员会有权拒绝其参加比赛或撤销奖项，并通报作者所在学校，所在学校将被取消评选组织奖资格。对于已参加过往届竞赛但未获奖的作品未经任何修改不得再次参赛，对于已经获得同级别或高于本竞赛奖项的作品也不得参与本竞赛。

3. 参赛作品不得含蓄意毁坏、恶意干扰、秘密截取或侵占任何系统、数据或个人资料的任何病毒、破坏程序、电脑蠕虫或定时程序炸弹等程序，一经查明，将取消参赛资格或撤销奖项，并通报作者所在学校。

4. 除非特别申明，竞赛组委会与浙江省文旅厅对参赛作品拥有非赢利性的使用权。

5. 参赛作品设“教育资源开发应用类”（含交互式课件、微课、移动应用）、“海报”、“动画”、“微电影”、VR/AR 共五个类别。各类别的主题和类型如下：

(1) 教育资源开发应用类：

- 交互式课件：主题为“诗画浙江”；
- 微课：主题为“诗画浙江”，要求不少于3个视频，每个视频时间为3-8分钟（含3分钟、8分钟）；
- 移动应用：主题为“诗画浙江”，类型为APP；

(2) 海报类：主题为“浙江诗路行”，要求为系列海报（不少于3幅作品）；

(3) 动画类：主题为“浙江诗路行”，片长5分钟以内（含5分钟）；

(4) 微电影：主题为“浙江诗路行”，类型限于剧情短片（含纪录片），片长8分钟以内（含8分钟）；

(5) VR/AR，主题为“浙江诗路行”或“VR+文化创意”二选一，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主题方向：VR/AR+信息服务、动漫游戏、设计服务现代传媒、艺术品业、教育培训、休闲旅游、文化会展等。

所有参赛作品请严格遵守《作品规范》（详见竞赛网站 <http://dmt ds.zjnu.edu.cn>），对不符合作品规范要求的作品将予以降级或淘汰处理。

6. 所有参赛作品须提供：①作品运行文件；②作品源文件；③作品演示文件（用于网络评审及公示，其格式及要求详见《作品规范》）；④作品说明文件和报名表的打印稿以及

电子稿。对递交材料不齐全的作品，竞赛委员会将有权对其进行降级或取消其参赛资格。

7. 本届竞赛初赛所有作品类别均采用网络评审的方式。初赛网评时，交互式课件和海报类别评审内容以运行文件为准，微课、动画、微电影类别以演示文件为准，网站、移动应用类别以演示文件和完整的项目设计方案为准。微课、动画、微电影类别演示文件和运行文件内容必须保持完全一致。

8. 本届大赛将采取网上报名注册和网上答辩抽签的方式，所有作者和参赛作品的网上注册信息应与报名表打印稿一致，包括作者姓名和排序，指导老师姓名和顺序的一致性，并由参赛学校统一报名注册和抽签。具体要求敬请关注竞赛网站相关信息。对未按作品规范递交、未按网上要求注册和抽签的作品，竞赛委员会将有权对其进行降级或取消其参赛资格，请各参赛学校严格把好作品审核关。

五、表彰奖励

各类别作品分别设立一、二、三等奖，对获奖的多媒体作品给予表彰奖励。

六、参赛作品数量

参赛作品总数每校不超过 36 件，其中教育资源开发应用类总量不超过 12 件，且每个小类不超过 4 件，海报、动画、微电影、VR/AR 每类不超过 6 件。作为第一作者每位参赛选手限报一件作品。

七、竞赛日程

1. 作品提交：2020年9月25日之前，各院校以校为单位将参赛作品交至竞赛办公室，具体递交方式见网站相关通知。每件参赛作品收取参赛费200元，由参赛单位统一采用银行电汇或转账到竞赛指定账号（请在电汇或转账单上务必注明“学校简称+多媒体报名费”字样），账号信息如下：

户名（必须写全称）：浙江师范大学

银行：工行金华浙师大支行

账号：1208013109049800195

2. 初赛网评：2020年10月中下旬进行初赛，对参赛作品进行匿名网评。大赛秘书处根据网评专家评审成绩，确定进入决赛答辩名单，入围作品将在多媒体竞赛网站公示。

3. 决赛答辩：2020年11月中旬进行决赛，入围决赛答辩作品选派作者代表参加线上答辩，决赛日程及名单由竞赛委员会另行通知（决赛答辩具体形式视疫情发展情况而定）。

八、注意事项

常态化疫情防控期间，请各高校、各参赛队伍严格遵守各地防控要求，视各高校的具体情况，安全有序开展相关竞赛活动。

九、竞赛办公室联系方式

浙江省大学生多媒体作品设计竞赛办公室：

联系人：曹同雷

联系地址：金华市迎宾大道688号浙江师范大学文传学院28-401

联系电话：0579-82291990

Email: zcmet@zjnu.cn

竞赛网站:

<http://dmt ds.zjnu.edu.cn/> (浙江省大学生多媒体作品设计竞赛网站)

<http://www.zjcontest.net> (浙江省大学生科技竞赛网站)。

附件: 1. 浙江省第十九届大学生多媒体作品设计竞赛参赛报名表

浙江省大学生科技竞赛委员会
2020年7月20日

